



香港海關
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

DPSB/SR/2023/15
2023年12月15日

通函

致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的通函
打擊洗錢/恐怖分子資金籌集

《2023年〈2020年聯合國制裁（中非共和國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

《2023年〈2020年聯合國制裁（中非共和國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（“《中非共和國修訂規例》”）已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（第537章）訂立，並於2023年12月15日在憲報刊登（2023年第165號法律公告），即時生效。

《中非共和國修訂規例》修訂《2020年聯合國制裁（中非共和國）規例》，以落實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2664號及第2693號決議中有關中非共和國的若干制裁決定。有關修訂延長財政制裁、旅行禁令及與軍火相關的制裁，亦反映資產凍結及與軍火相關制裁的最新豁免安排。

上述的規例可於政府網站查閱，網址為：

<https://www.gld.gov.hk/egazette/pdf/20232750/cs220232750165.pdf>
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應遵從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制訂的規例。B類註冊人更應參閱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（從事貴金屬及寶石交易的B類註冊人適用）》第6及7章，當中載有B類註冊人應採取的適當措施，以確保合乎相關要求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3580 1483與本科聯絡。

香港海關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理科